

(立法會秘書處譯本，只供參考用)

立法會CB(2)124/00-01(01)號文件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0號
修頓中心28樓
環境保護署
署長
羅樂秉先生

羅樂秉先生：

國際專家小組(下稱“專家小組”)獲委託盡快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意見，表明我等所提出的任何建議會否對現正進行中的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下稱“排污計劃”)第I階段餘下工程構成影響，以致當局有必要考慮終止或更改此等工程。

排污計劃第I階段包括多條污水隧道，該等隧道會將九龍市區及港島東的污水輸送至昂船洲，以便進行化學輔助一級污水處理(下稱“污水處理”)。

專家小組成員曾參觀昂船洲污水處理廠，並獲悉該處理廠自1997年落成以來，一直處理九龍西北的污水。由於該項設施使用的化學物不多，但每個處理池所處理的污水量卻頗高，因而被譽為全球最具效率的污水處理廠。我們極有信心在有關的污水輸送隧道建成後，該處理廠足以處理第I階段全部污水。

專家小組已詳細檢討第I階段隧道建築工程的進度及完工時間。小組成員曾前往A、B、C、E及F各個隧道建築地盤參觀，並已直接取得有關隧道工程進度、各地盤的地質狀況及岩質的資料。由於我們已就餘下建築工程各個地盤岩質狀況進行了全面調查，我們信納第I階段所有隧道均可按現時的時間表完工。

因此，我們建議應盡快完成第I階段工程計劃內的所有隧道。專家小組明白，各有關方面已盡一切努力克服施工期間所遇到的地質問題。香港日後如須規劃、設計及建造污水輸送隧道，該等經驗將極具參考價值。

具函者：

(鄭國漢教授)

(賀禮文教授)

(黃立人博士)

(Sebastiano PELIZZA教授)

(錢易教授)

(胡紹燊教授)

2000年9月15日